

其他文书、文件格式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《化州市江湖镇人民政府》的《2022年化州市江湖镇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连界村委）工程》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《2022年化州市江湖镇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连界村委）工程》，属于《建筑业》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《广东博仁工程顾问有限公司》，从业人员108人，营业收入为4378.12292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78.647767万元，属于《小型企业》；

2. 《标的名称》，属于《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》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《企业名称》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《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》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章）：广东博仁工程顾问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8月22日

注：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